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6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61,217,9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新药业	股票代码	002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洪臻飞	张波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800号	
电话	0575－86176531	
电子信箱	stock@jngxinpharm.com	

2、报告期主要或核心业务简介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从事化学制剂、传统中药、生物制剂、化学原料药、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领域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化学制剂	心脑血管药物	瑞舒伐他汀钙片、辛伐他汀片、匹伐他汀钙分散片	主要用于高血脂症及冠心病
	神经系统药物	盐酸舍曲林片、盐酸舍曲林分散片	主要用于抗抑郁治疗
		左乙拉西坦片	主要用于成人及4岁以上儿童癫痫患者部分性发作
		重酒石酸卡巴拉丁胶囊	主要用于治疗轻中度阿尔茨海默型痴呆
		盐酸普拉克索片、盐酸普拉克索缓释片	主要用于治疗帕金森病
	消化系统药物	康复新液	主要用于胃痛出血、胃肠道溃疡及外部创伤修复
		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	主要用于婴幼儿腹泻、急性肠炎、便秘、病疾及各种原因引起的肠道菌群失调
化学原料药	喹诺酮类抗感染原料药	左氧氟沙星、环丙沙星、恩诺沙星	用作喹诺酮类制剂的原料
	他汀类原料药	辛伐他汀、瑞舒伐他汀钙、匹伐他汀钙	用作他汀类制剂的原料
	精神类原料药	盐酸舍曲林、左乙拉西坦	用作精神类制剂的原料
医疗器械	定制化医用显示器	按射线医疗影像设备定制显示器、超声类医疗设备定制显示器、内窥与手术类医疗设备定制显示器、医疗设备定制入机屏幕产品等	针对各类医疗设备定制化开发的配套显示器
	标准化医用显示器	诊断级医用显示器、临床级医用显示器、综合诊断级医用显示器、内窥手术专用显示器等	可供医院独立使用的通用医用显示器

(二)行业地位

医药行业是一个多学科先进技术和手段高度融合的高科技产业群体,涉及国民健康、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医药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一直保持较快增速。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影响,医药行业增速逐年下降,但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医疗卫生费用支出逐年提高,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是永远的“朝阳产业”。公司以“精心守护健康”为使命,坚持“务实、创新、包容、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成为中国精神神经领域的领先者,公司是第一批“中国医药企业制药国际化先导企业”,连续多年荣登“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制剂出口型优秀企业品牌”、“中国医药工业百强”和“中国化学制药企业百强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元)	3,258,075,481.25	3,646,683,905.76	-10.66%	2,943,801,99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3,070,206.69	520,396,181.46	25.49%	369,281,60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6,243,001.41	421,098,548.74	5.97%	315,366,83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3,210,535.56	535,301,257.28	-4.13%	522,937,70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73	34.25%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73	34.25%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8%	14.41%	上升2.97个百分点	9.7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元)	5,666,246,990.95	5,625,088,046.03	0.73%	5,017,769,19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17,602,965.69	3,696,079,802.35	5.99%	3,573,783,053.3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3,742,204.43	846,791,678.71	796,186,882.07	822,354,71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66,199.21	129,273,890.90	147,610,007.99	280,520,10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533,640.22	99,284,093.81	102,524,189.23	164,901,07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62,146.77	81,751,667.18	275,271,112.03	34,325,609.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520	截至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钢	境内自然人	21.12%	148,997,296	37,249,324	质押	52,300,000
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6%	56,165,688	56,165,688	质押	34,655,334
吕岳英	境内自然人	4.62%	32,597,388	32,597,388	质押	8,599,998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2.55%	18,000,000	18,000,0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	16,057,094	16,057,094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10,258,278	10,258,27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7,456,090	7,456,090		
吕力平	境内自然人	0.93%	6,584,000	6,584,000		
唐芳英	境内自然人	0.90%	6,341,734	6,341,734		
#梁荣芬	境内自然人	0.81%	5,748,000	5,74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吕钢先生持有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为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吕钢先生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梁荣芬持有的5,748,000股全部为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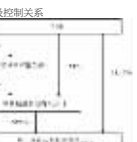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肆虐给全球经济的发展按下了暂停键,工厂停工、市场活动停滞等给企业的发展带来了较大的负面影响,与此同时,医药行业持续结构升级的改革趋势没有因疫情而延缓或暂停,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医药行业的供给端、需求端及支付端大量政策出台,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效应进一步产生积极的结果,结构性调整成为医药行业各领域的主旋律。在疫情和政策的双重影响下,医药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在此背景下,公司根据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坚定发展精神神经和心脑血管领域核心不动摇,调整产品结构,优化市场策略,努力消化外部市场冲击,加大创新投入,战略聚焦公司核心优势,基本达成年度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58亿元,同比下降10.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3亿元,同比增长25.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6亿元,同比增长5.97%;加权平均资产收益率为17.38%,比上年同期增长2.97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为0.98元,同比增长34.25%。

为提高研发效率,公司对现有研发项目进行再梳理,制定全链条资源管理与成本控制,同时,加强研发团队对临床需求的深入洞察,提高项目立项能力,通过对研发过程的全流程分析和拆解,增强研发过程和进度的可控性,通过多个临床项目的推进,积累临床资源和经验,提高临床试验的管理效率,从立项、过程把控、临床等各方面构建研发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引进高端人才,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引进制剂开发总监,药理毒理总监,以及临床总监,增强公司研发实力。

围绕资源力提升目标,公司持续推进营销改革,按产品特性实现定向、产品特性实现定向、产品特性实现定向、精神神经、心脑血管、消化三大事业部构建基本完成,并推动标准化建设,提出“强服务、控风险、提效率”理念,重新梳理各项业务流程,减少流程环节,提升团队专业素质,强化“产品负责人和经营者”意识。

2020年度,公司重点工作完成如下:

(一)重点布局精神神经领域,构建多个细分适应症产品管线

在精神神经领域,公司重点布局癫痫、抑郁、失眠、帕金森、阿尔兹海默、精神分裂等细分子领域,构建产品管线,多个潜在合作及自研品种正在陆续充实管线。在癫痫领域,左乙拉西坦推持良好增长,治疗儿童难治性癫痫的生酮饮食已启动上市推广。治疗失眠的药物EVT201提前完成■期临床2020年度入组目标,预计2021年底前递交NDA申请。抑郁领域■期临床入组,2022年提交IND申请。在帕金森领域,盐酸普拉克索片及缓释片中标第四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有望快速放量,合作产品2169海外■期临床入组即将完成,国内临床试验预计2021年提交IND申请。在精神分裂领域,目研创新药2151已启动■期临床,2185长效注射剂完成实验室工艺开发。2020年公司产品管线正在逐步向创新过渡,不断完善管线布局,积累渠道、临床等资源,通过多细分领域,多产品的布局,公司有望成为精神神经领域的领先者。近年来,公司重点扩建精神神经总监团队,目前精神神经线团队已形成一定规模,具有覆盖全国重点医院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精神神经管线实现销售收入约4.13亿元,同比增长48%,在成品药中的占比稳步提升。

适应症	产品	目前进展
癫痫	· 左乙拉西坦	集采中标
	· 生酮饮食	已上市
抑郁	· 舍曲林	集采中标
失眠	· EVT201	临床■期
帕金森	· 普拉克索	集采中标
	· 2169	临床试验准备中
阿尔兹海默	· 卡巴拉丁	已上市
精神分裂	· 2185长效注射	实验室工艺开发已完成
	· 2151	临床■期

(二)心脑血管领域加强渠道拓展,创新产品稳步推进

在心脑血管领域,公司以医药工业为主,其他行业为辅的分别成功中标第二批,第三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瑞舒伐他汀钙片续标成功,公司心脑血管线向主要产品均已集采中标。公司在保障集采稳定供货外,通过多种手段拓展销售渠道,与国内主流渠道商合作,积极拓展互联网和药店渠道,发力院外终端市场。公司自主研发ANDA品种盐酸考来维伦片获批并出口美国,标志着公司的研发实力,质量管理体系以及供货保障能力又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将对公司做强心脑血管领域,拓展美国制剂市场带来积极影响。创新产品管线内,心脏搭桥手术用支架2183项目已通过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即将启动临床,新计划的一款应用于急性卒中的产品PCSK9产品,目前处于CMC阶段,预计2022年提交IND申请,报告期内公司心脑血管管线实现销售收入7.93亿元,同比下降31%,主要是药品集采带来的降价影响,但通过集采带量,销量实现了大幅增长。

(三)传统业务发展稳健,提升产能建设,布局国际市场

公司传统业务发展稳健,公司以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两大板块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4亿元,同比下降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下半年已逐步恢复增长趋势,第四季度同比增长达到双位数以上。

原料药板块,特色原料药品种端群优势凸显,公司在原料药中标第二批GEP证书,在之拉西坦主在积极筹备申报FDA,公司产品正在逐渐进入法规市场,为后续的持续放量和收益水平提升做准备。山东基地建设稳步推进,上旋、上饶生产基地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深化精细管理,改进产品工艺和质量,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原料药板块实现对外销售收入8.03亿元,同比下降14.46%,主要是受制他门类产品集采降价影响,其中喹诺酮类原料药保持了稳定增长,同比增长14%,成为公司原料药的主要增长点。

报告期内深圳巨修实现销售收入4.5亿元,同比下降6.13%,主要是海外市场受到疫情影响,但高端客户ODM产品中标率,占有率稳定提升,国内市场品牌占有率持续上升,报告期内国内自有品牌业务同比增长50%以上,随着海外疫苗的广泛使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一些停滞的市场活动重新开启,预计2021年将恢复增长。

(四)员工持股计划持续推进,与公司价值共同成长

继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推出后,2020年公司推出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计划共有93名高管和员工参与,合计筹资2,051.72万元。员工持股计划的持续推进,建立和完善了公司员工与公司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调动了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公司价值共同成长,也能显公司员工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医药制造	2,763,581,370.12	1,781,482,360.96	64.46%	-11.70%	-16.98%	-4.10%
医用器械	450,247,305.04	170,581,028.02	37.89%	-5.13%	-13.95%	-3.8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其中纳税义务产生时间晚于收入确认时点的增值税纳税义务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55,840,695.92	-97,657,166.15
	合同负债	50,866,990.98	86,898,742.28
	其他流动负债	4,973,704.94	10,758,423.87

与新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期加/(减)):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53,080,178.58	-31,605,554.32
合同负债	48,141,606.21	28,372,354.42
其他流动负债	4,938,573.37	3,233,199.90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2020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17,004,318.78	5,253,361.18
销售费用	-17,004,318.78	-5,253,361.18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范围新增3家子公司:山东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杭州京晟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浙江京健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本期新设子公司。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4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7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陆伟跃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经公司董事长吕钢主持,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十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范晓屏、史习民、陆伟跃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016号公告。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32.58亿元,同比下降10.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3亿元,同比增长25.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6亿元,同比增长5.97%。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018号公告。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贷款担保。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019号公告。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吕钢先生在审议时已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020号公告。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021号公告。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2021022号公告。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023号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5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7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关庆主持,会议审核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工会印刷有限公司、杭州海狮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东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新昌县京新置业有限公司、浙江元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健澄科技有限公司、新昌京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沙溪制药有限公司等预计2021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前提下,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2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7日,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本体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82号)批准,本公司于2014年5月同意向特定对象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发行数量不超过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99,992.9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8,746,294.78元,募集资金以为货币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6月4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113646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24号)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向京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6名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法人或自然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8,126,67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1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999,993.12元,扣除承销及保荐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0,400,367.0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8月4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72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

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37,327.35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年初结余	16,008,908.69
二、本年减少	221,764,851.47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3,983,105.20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7,780,696.27
4、购买理财产品	80,000,000.00
5、置换先期投入	
6、手续费支出	1,050.00
三、本年增加	205,755,942.78
1、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5,755,942.78
2、归还募集资金	
3、理财产品赎回	200,000,000.00
四、年末专户结余	4,217,222.52

2、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

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37,327.35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年初结余	426,969.33
二、本年减少	850,881,063.39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40,875,994.98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000.00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购买理财产品	290,000,000.00
5、置换先期投入	
6、手续费支出	5,068.41
三、本年增加	854,671,316.58
1、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7,171,316.58
2、归还募集资金	357,500,000.00
3、理财产品赎回	480,000,000.00
四、年末专户结余	4,217,222.5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修订,《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

2、本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分别与工商银行新昌支行、建设银行新昌支行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于2017年8月21日与招商银行绍兴嵊州支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因本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保荐机构,经协商一致,原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协议终止保荐协议,公司与平安证券就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持续督导事宜签订保荐协议,聘请平安证券履行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招商银行绍兴嵊州支行、平安证券签署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无违反相关规定和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工商银行新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11020329201392809	0
建设银行新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3001656635053015377	0
合 计			0

注1:“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盒中药综合制剂技术改造项目”业经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予以终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安使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建设银行新昌支行33001656663505301537账户已于2019年8月注销。

注2:“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亿粒固体制剂扩产项目”已于2019年12月底建设完工。投入生产验证,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0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5月-7月该节余募集资金已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工商银行新昌支行1211020329201392809账户已于2020年7月注销。

2、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招商银行绍兴嵊州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571900191010288	4,217,222.52
合 计			4,217,222.5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其中: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2;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年9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4.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为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88,000,000.00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年3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年产20亿粒固体制剂扩产项目已于2019年12月底建设完工,投入生产验证,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议案业经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节余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至7月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按规定进行公告披露。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绍兴嵊州支行571900191010288账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9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为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归还的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240,000,000.00元,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理财期限	预期收益率	备注
华夏银行绍兴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20230883	40,000,000.00	2020.3.23至2021.3.17	1.82%或3.75%或3.80%	保本型
南京银行杭州分行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0.8.4至2021.8.4	2.1%-3.5%	保本型
中信银行新昌支行	中信银行新昌支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173期	90,000,000.00	2020.9.18至2021.9.15	1.75%-3.35%	保本型
广发银行绍兴分行	一般分司定期存单	50,000,000.00	2020.12.24至2021.12.24	3